

河北省教育厅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高校及所属校外 教学点招生考试管理的通知

有关高等学校：

2024年全国成人高考将于10月19日至20日举行。近年来，社会上一些机构或不法分子受经济利益驱使，打着“包过”等标语进行虚假宣传，炮制炒作“考试泄题”“押中试题”等话题吸引眼球，有的甚至贩卖考试作弊器材、组织考试作弊，严重扰乱考试招生秩序、危害考试招生安全。为进一步加强高校及所属校外教学点招生考试管理，维护良好考试招生秩序，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推动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健康有序发展。高校要严格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2022〕1号）要求，加强对校外教学点的设置与管理，进一步强化招生宣传，严格收费及经费使用管理，不断规范办学行为，推动我省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健康有序发展。

二、强化督导检查，进一步规范校外教学点管理。高校要健全完善对校外教学点的监管机制，开展检查评估，建立

“黑名单”制度，严禁校外教学点与不符合要求的机构合作，或将办学权转让给机构“点外设点”，严禁以“押中真题”等话题进行炒作，对存在违规行为或不符合办学要求的校外教学点，及时整改或撤销。高校要按照有关要求，加强教师队伍管理，严禁违规参与教育培训活动。

三、加强宣传引导，进一步营造良好考试招生秩序。高校要教育引导校外教学点规范招生宣传，遵守法律法规，严禁组织或参与考试作弊、干扰破坏考试招生秩序。要提醒考生提高警惕，切莫相信一些机构或不法分子散布的“助考”信息，以防上当受骗；要引导校外教学点对考生加强诚信教育，提示和警示考生充分知晓教育、公安、工信等部门防范打击考试舞弊的高压态势，不要参与“助考”犯罪活动，切勿以身试法。

